

关于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 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和信专字(2018)第 000022 号

目 录	页 码
一、关于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潍柴重机公司 2017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 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3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和信专字(2018)第 000022 号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柴重机公司”）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和信审字（2018）第 00003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潍柴重机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 2017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如实编制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完整是潍柴重机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潍柴重机公司 2017 年度已审的财务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潍柴重机公司实施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相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潍柴重机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披露潍柴重机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附件：潍柴重机公司 2017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花建平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勇

2018 年 3 月 27 日



潍柴重机公司 2017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7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7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7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潍柴(潍坊)后市场服务有限公司	大股东附属企业	应收帐款	173.43	14,239.35		13,209.10	1,203.68	货款及厂房租赁费	经营性往来
	山东潍柴进出口有限公司	大股东附属企业	应收帐款	329.13	35,269.98		34,762.62	836.49	货款、借调人员工资	经营性往来
	Weichai Singapore Pte.Ltd	大股东附属企业	应收帐款	347.61	3,075.88		3,102.76	320.73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附属企业	应收帐款		107.62		71.02	36.60	服务费	经营性往来
	潍柴西港新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大股东附属企业	应收帐款		2,018.60		2,007.79	10.81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货币资金	18,595.23	177,298.50	281.03	157,785.94	38,388.82	存款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	--	--	19,445.40	232,009.93	281.03	210,939.23	40,797.13	--	--

法定代表人：徐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能之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国伟